



MAZARS
中 审 众 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2018 年 6 月 7 日

验 资 报 告

众环验字(2018) 230003 号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本次增资前,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1,366,862.00 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891,366,862.00 元。根据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贵公司申请通过向姜照柏(以下简称甲方)、姜雷(以下简称乙方) 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265,693.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1,632,555.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 号) 核准, 贵公司获准向甲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37,666,058 股, 向乙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 82,599,635 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85 元。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 贵公司已收到甲方、乙方投入的价值为 1,908,820,000.00 元的宁波天弘益华贸易有限公司的 100.00% 股权, 去除用现金支付的 400,000,000.00 元, 其余 1,508,820,000.00 元由上述股份支付。其中,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合计人民币贰亿贰仟万零贰拾陆万伍仟陆佰玖拾叁元整 (大写), 其余 1,288,554,30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891,366,862.00 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891,366,862.00 元, 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7)23000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 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2,111,632,555.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截止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乔玉滢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腾飞



2018年6月7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法人股	393,917,158.00	20.83	393,917,158.00	18.65	393,917,158.00	20.83		393,917,158.00
境内自然人股	10,000,000.00	0.53	230,265,693.00	10.91	10,000,000.00	0.53	220,265,693.00	230,265,693.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03,917,158.00	21.36	624,182,851.00	29.56	403,917,158.00	21.36	220,265,693.00	624,182,851.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487,449,704.00	78.64	1,487,449,704.00	70.44	1,487,449,704.00	78.64		1,487,449,704.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487,449,704.00	78.64	1,487,449,704.00	70.44	1,487,449,704.00	78.64		1,487,449,704.00
合计	1,891,366,862.00	100.00	2,111,632,555.00	100.00	1,891,366,862.00	100.00	220,265,693.00	2,111,632,555.00

附件 2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0 年 9 月 29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沪府体改审[2000]018 号文），由发起人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科技投资公司、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郑崇直、姜标、王霖、沈铮林、吴建平，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2003 年 6 月 11 日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50 号“关于核准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发行了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00 元。2003 年 6 月 26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00490。

2005 年 9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061 号）批准，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国有法人股 8,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9%）转让给上海嘉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以换取所有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4 股的转增股份。股改后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

2007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 2006 年末公司总股本 8,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3,2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12 日，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截至 2009 年 6 月 19 日，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要约收购受让 8,502,300 股本公司股份。

2012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1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 亿

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16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5 月 17 日，发行 1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4.40 元，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为 23,2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申请使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4,8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8,000 万元，本次增资行为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3）第 0101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6 月 10 日，公司申请使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0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7,000 万元，本次增资行为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3）第 010535 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中文名称由“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hanghai Synica Co.,LTD”变更为“Pengxin International Mining Co.,Ltd”。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已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2013 年 7 月 25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名称由：“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中科合臣”变更为“鹏欣资源”。公司股票代码不变，仍为 600490。

2014 年 6 月，公司以 87,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使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0,9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47,900 万元，本次增资行为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4）第 0108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12 月，贵公司收到《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31 号），根据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通过

向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和成建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183,431.00 股购买资产，本次增资行为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230007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1 月，贵公司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183,431.00 股作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81,366,862.00 元。

2017 年 8 月，公司向工冰、楼定波等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作为股票激励，合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3.95 元，经过上述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1,366,862.00 元。

2018 年 5 月，贵公司收到《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 号），根据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贵公司申请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265,693.00 股作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1,632,555.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通向甲方、姜雷乙方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265,69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1,632,555.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 号）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甲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666,058 股，向乙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82,599,63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85 元，由甲方、乙方持有的宁波天弘益华贸易有限公司的 79.04 %（15.09/19.09 亿元）股权作价认购。上述用于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的价值以评估机构确定的评估值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1,632,555.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2,111,632,55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624,182,851

股，占股份总数的 29.5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487,449,704 股，占股份总数的 70.44 %。用于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的价值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甲方、乙方投入的宁波天弘益华贸易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作价为 1,908,820,000.00 元，除去现金支付的 400,000,000.00 元，剩余 1,508,820,000.00 元以每股发行价格 6.85 元，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0,265,693 股，其中向甲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666,058 股，向乙方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82,599,635 股。甲方与乙方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在办妥宁波天弘益华贸易有限公司的 100.00% 股权的持有人变更为贵公司的变更登记手续。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20,265,693.00 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

（一）贵公司本次发行新股计入实收资本 220,265,69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88,554,307.00 元。本次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资本 1,891,366,862.00 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资本 2,111,632,555.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2,111,632,55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624,182,851 股，占股份总数的 29.5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487,449,704 股，占股份总数的 70.44%。

上述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 132 号《评估报告》，以 2017 年 4 月 30 日作为基准日，鹏欣矿投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190,882.00 万元；

上述股权出资事项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 号）核准。

（二）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2,111,632,555.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00%。

四、其他事项

我们注意到，贵公司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手续的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之中，同时需用现金支付的 400,000,000.00 元的其中 100,000,000.00 元已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支付给乙方，2018 年 6 月 7 日又分别支付 238,970,000.00 元给甲方，支付给 43,380,000.00 元给乙方。



营业执照

5-3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0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2018年 03 月 02 日

重要提示: 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公示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 公示途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 <http://hb.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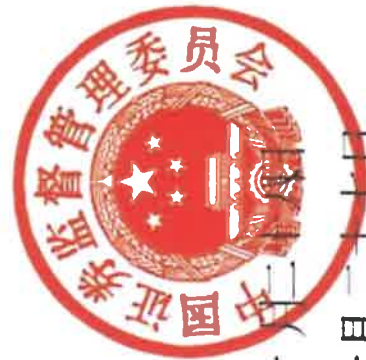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1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2-9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 NO. 02657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乔玉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7-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272072125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亚太(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4月 0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4月 06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8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

10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日



姓名: 王...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12-2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881223001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注册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王... (Signature)

事务所 (盖章)
(Firm Seal)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Lixin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6年12月26日
2016.12.2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王... (Signature)

事务所 (盖章)
(Firm Seal)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Lixin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6年12月26日
2016.12.26

证书编号: 1101017040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4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 4 / 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日

